# 残疾人证申报流程

一、服务窗口

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14、15号窗口

1. 申请材料

（一）残疾人证新办

1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反正面）一份（精神、智力残疾人及残疾儿童需提供监护人的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）

2、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（户主页和本人页）一份（精神、智力残疾人及残疾儿童需提供监护人的户口簿原件、复印件）

3、2寸白底免冠照片2张,电子版免冠照一份（办多重残疾需提供4张）

4、跨省办理需提供本辖区内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反正面）

（二）残疾类别/等级变更/残疾人证换领

1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（精神、智力残疾人及残疾儿童需提供监护人的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）

2、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（精神、智力残疾人及残疾儿童需提供监护人的户口簿原件、复印件）

3、2寸白底免冠照片2张,电子版免冠照一份（办多重残疾需提供4张）

4、跨省办理需提供本辖区内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

5、旧残疾证原件

（三）残疾人证迁移

1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（精神、智力残疾人及残疾儿童需提供监护人的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）

2、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（精神、智力残疾人及残疾儿童需提供监护人的户口簿原件、复印件）

3、迁移证明原件一份

1. 残疾人证挂失补办
2. 本人身份证原件
3. 户口簿原件
4. 残疾人证挂失注销
5. 医学死亡证明
6. 自愿放弃证明
7. 康复证明
8. 身份证原件
9. 旧残疾证原件

注意事项:1.来大厅填表时可由家人代理，无需本人来，到医院鉴定必须本人去。

2、瘫痪不能去医院鉴定的，需拍摄1－3分钟视频（存优盘内），提供病历、村（社区）介绍信，证明此人确实瘫痪不能去医院。

3、鉴定完后将残疾评定表留在医院，由开发区民政局工作人员统一领取，打印残疾证件，家属到居住村（社区）领取残疾证件。

三、残疾鉴定机构

1、精神、智力残疾鉴定定点医院：

（1）通辽市精神卫生中心

地址：霍林河大街一直往东，永宁路北100米路东

（2）通辽康安医院

地址: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旗卡路以西、高截能公路以南

2、肢体、视力、听力、言语残疾鉴定定点医院：通辽市科区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：南一中对面（批发城斜对面）

四、办理时限：15个工作日

五、收费依据及标准：不收费

六、咨询途径：0475-8628404 0475-8628885